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357T/2014-00788	分类:	国民经济管理、国有资产监管、宏观经济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人民政府	成文日期:	2014年02月22日
标题:	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吉林省西部生态经济区总体规划的通知(吉政发〔2014〕5号)		
发文字号:	吉政发〔2014〕5号	发布日期:	2014年03月07日

##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吉林省西部生态经济区总体规划的通知

吉政发〔2014〕5号

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，长白山管委会，各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省政府各厅委办、各直属机构：

现将《吉林省西部生态经济区总体规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我省西部地区是典型的草原和湿地生态系统，生态脆弱，对我省乃至东北地区生态环境有着重要的影响，可持续发展任务艰巨。建设西部生态经济区，是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届三次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，对促进区域协调发展、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各地、各部门要按照规划确定的目标、任务及发展重点，加强组织协调，落实工作责任，完善政策措施，扎实推动规划落实。

吉林省人民政府

2014年2月22日

[吉林省西部生态经济区总体规划](#)

[吉林省西部生态经济区总体规划（续）](#)